

《基于大数据的云服务保护技术》编制说明

当今社会的发展速度日益加快,科技得到了大范围的普及,信息传输的速度不断提升,人和人之间的交往由于大数据时代的到来而变得日益密切,这和"云服务"的发展不可分割,"云服务"的出现是大数据时代的又一巨变。

一、制订标准的意义和必要性

近年来,云服务以其所具有的弹性的服务组合方式、低碳化的能源消耗和集成化的服务模式等特性,收到国内外学者和企业的关注与青睐。云服务资源分布式的存储结构和组合式的服务模式,在为用户提供便捷的云服务的同时也存在着安全隐患。

研究制定《基于大数据的云服务保护技术》对保障云服务的信息安全具有重要的意义。

二、标准技术内容

1. 范围

本文件规定了基于大数据的云服务保护技术的体系结构、管理流程定义方法、监控管理及事故管理。

本文件适用于开展云服务保障管理活动所需的人员及流程设计、运营支撑系统建设、运维质量评价等。

2. 术语和定义

本文件规定了“服务等级协议”、“事件”、“事故”、“问题”、“客户”的定义。

3. 云服务保障管理体系结构

本文件规定了云服务保障管理体系结构。

4.云服务保障管理流程定义方法

本文件从运维角色、职责、流程、指标等方面进行定义云服务保障管理流程。

5.监控管理

本文件规定了基于大数据的云服务保护技术的监控管理。

6.事故管理

本文件规定了基于大数据的云服务保护技术的事故管理。

三、与现行法律、法规、标准的关系

该标准的内容符合《标准化法》等法律法规，符合安全性要求及有关强制性标准要求。引用文件现行有效，引用标准的标准号和标准名称如下：

YD/T 1926.1 IT 运维服务管理技术要求 第 1 部分：体系架构

YD/T 1926.3 IT 运维服务管理技术要求 第 3 部分：服务管理流程

四、贯彻标准要求

为使标准能更好的发挥技术指导作用，更好地服务经济建设，推动基于大数据的云服务保护技术可持续健康发展，要求：一是做好《基于大数据的云服务保护技术》标准的宣贯工作，进一步规范基于大数据的云服务保护技术。二是对《基于大数据的云服务保护技术》标准执行情况进行跟踪调查，及时发现标准执行中的问题，不断修改完善，提高标准的科学性、合理性和实用性。

五、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程度

本标准为首自主制定，不涉及国际国外标准采标情况。

六、与有关的现行法律、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关系

本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要求。

七、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

本标准在制定过程中未出现重大分歧意见。

八、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

本标准不涉及对现行标准的废止。

九、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

无。